

教育部科技发展中心函件

关于组织参加第二十一届中国国际工业博览会的通知

教技发中心函[2019] 25号

有关省、直辖市教育厅（教委），有关部门（单位）教育司（局），部属有关高等学校：

由国家发改委、商务部等国家部委与上海市政府共同主办的第二十一届中国国际工业博览会（以下简称“工博会”）定于2019年9月17—21日在国家会展中心（上海）举行。

本届工博会将继续在科技创新展中设立“高校展区”，集中展示高校的最新科技成果。今年工博会“高校展区”将重点打造“高校创新创业展”，展示国内外高校优秀创新创业成果。

“高校展区”由上海市教育委员会主办，教育部科技发展中心为支持单位。有关参展具体工作，由上海市教育委员会科技发展中心实施。

请有关省、直辖市教育厅（教委）和有关部门（单位）教育司（局），动员、组织和落实所属高校参展。希望教育部直属有关高校积极参展。参展高校要落实负责组织参展工作的校领导和职能部门，落实参展经费，切实做好参展的相关工作。

请各参展高校将参展回执（详见附件）一式二份认真填写，于4月30日前同时分别邮寄或传真至教育部科技发展中心产学研合作处和上海市教育委员会科技发展中心。

联系人：教育部科技发展中心产学研合作处

张云化、陈海鹏：010-62514576 传真：010-62514678

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35号 邮编：100080

联系人：上海市教育委员会科技发展中心

陆震：021-56637073 王少龙：021-56627218

传真：021-36360936

联系地址：上海市宝山路251号（甲） 邮编：200071

附件：高校参展第21届工博会回执

